

生活操練實行表

召會_____區_____姓名_____弟兄/姊妹

自主後_____年__月__日至__月__日

	1.早起	2.呼求 主名	3.禱讀 主話	4.奉獻 愛主	5.讀經	6.禱告	7.早睡
主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週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週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週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週四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週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週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(以上每格兩分，以下三格每格四分。)

8.主日聚會

9.作見證/傳福音

10.申言

有作到者請打勾✓，並計算本週總分：()

(2009Fall)

過教會生活

715

A大調

2/4

$\underline{3} \underline{4} \mid \overset{A}{5} \underline{3} \mid \underline{1} \underline{2} \underline{1} \mid \overset{E7}{1} \underline{7} \mid \underline{7} \underline{2} \underline{3} \mid \underline{4} \quad \underline{2} \mid \underline{7} \underline{1} \underline{7} \mid \overset{A}{6} \underline{5} \mid \underline{5}$

一、清早起來就先把主喫飽，大家一同來過教會生活；

$\underline{3} \underline{4} \mid \overset{A}{5} \underline{1} \underline{2} \mid \overset{F\#m}{3} \underline{2} \underline{1} \mid \overset{D}{6} \underline{2} \underline{3} \mid \overset{Bm}{4} \underline{3} \underline{2} \mid \overset{E7}{5} \underline{4} \mid \underline{3} \underline{2} \mid \overset{A}{1} \text{—} \mid \underline{1} \text{—} \mid$

守晨更，天天來，多阿們，靈就開，整天享受主同在。

$1 \cdot \underline{1} \mid \underline{3} \quad \underline{1} \mid \overset{E}{2} \cdot \underline{2} \mid \underline{2} \text{—} \mid \overset{E7}{2} \cdot \underline{2} \mid \underline{4} \quad \underline{2} \mid \overset{A}{3} \cdot \underline{3} \mid \underline{3} \text{—} \mid$

阿利路亞，主同在！阿利路亞，主同在！

$\overset{A7}{3} \cdot \underline{3} \mid \underline{5} \quad \underline{3} \mid \overset{D}{4} \cdot \underline{4} \mid \underline{4} \quad \underline{3} \underline{2} \mid \overset{E7}{5} \text{—} \mid \underline{7} \text{—} \mid \overset{A}{1} \text{—} \mid \underline{1} \text{—} \mid \parallel$

無論何處唱樂歌，過教會生活。

二、不講蒙恩先後，不談新舊，大家一同來見證主基督；
同是身上肢體，互相聯絡供應，愛裏扶持作肢體。
阿利路亞，作肢體！阿利路亞，作肢體！
顯出功用不畏縮，過教會生活！

三、基督是我的，也是你們的，大家一同來分享祂自己，
在教會，在家裏，同享祂的福氣，阿利路亞，樂無比！
阿利路亞，樂無比！阿利路亞，樂無比！
身體豐富我全享，過教會生活！

四、稱耶穌是主，喊阿利路亞，大家一同來展覽主基督，
你唱詩，我讚美，他見證，同阿們，聚起會來真有味！
阿利路亞，真有味！阿利路亞，真有味！
新鮮豐富又活潑，過教會生活！

第七課 基督的身體與聚會生活

- 太十八 17~18 他若不聽他們，就告訴召會；他若連召會也不聽，就把他當作外邦人和稅吏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凡你們在地上捆綁的，必是在諸天之上已經捆綁的；凡你們在地上釋放的，必是在諸天之上已經釋放的。
- 弗一 22~23 弗十二 5 ...祂向著召會作萬有的頭，召會是祂的身體... 我們這許多人，在基督裏是一個身體，並且各個互相作肢體，也是如此。
- 林前十二 12 就如身體是一個，卻有許多肢體，而且身體上一切的肢體雖多，仍是一個身體，基督也是這樣。
- 林前十二 20~22 但如今肢體是多的，身體卻是一個。眼不能對手說，我不需要你；頭也不能對腳說，我不需要你。不但如此，身上肢體似乎較為軟弱的，更是不可少的；因為我們是祂身體上的肢體。
- 弗五 30 林前十 17 因著只有一個餅，我們雖多，還是一個身體，因我們都分受這一個餅。
- 來十 25 徒二 42 不可放棄我們自己的聚集... 他們都堅定持續在使徒的教訓和交通裏，持續擘餅和禱告。
- 徒二 46~47 他們天天同心合意，堅定持續的在殿裏，並且挨家挨戶擘餅，存著歡躍單純的心用飯，讚美神，在眾民面前有恩典。主將得救的人，天天和他們加在一起。
- 詩一一八 24 徒二十七 上 林前十四 26 這是耶和華所定的日子；我們在其中要歡騰喜樂。七日的第一日，我們聚集擘餅的時候，...每逢你們聚在一起的時候，各人或有詩歌...凡事都當為建造。
- 林前十六 2 每逢七日的第一日，你們各人要照所得的昌盛，拿出來儲存著，免得我來的時候才收集。
- 徒十二 12 他既明白過來，就往那稱呼馬可的約翰他母親馬利亞家去，在那裏有好些人聚集禱告。

壹 一個追求的基督徒，必須認識基督的身體：

- 一 召會是基督的身體，由眾肢體所組成—弗一 23，羅十二 5。
- 二 基督的身體在實行上顯為許多地方召會—啟一 11。
- 三 我們必須活在基督的身體裏，得著身體一切的供應—林前十二 20，弗四 15。

貳 聚會的原則與聚會的生活：

問題

見證

問 答

- 一 根據聖經，一個追求的基督徒，為什麼必須認識基督的身體—召會？
- 二 根據聖經，說明什麼是聚會的原則與聚會的生活？
- 三 召會生活中有哪些聚會？

- 一 聚會乃是神對信徒的命定—來十 24~25。
- 二 主日分別出來—徒二十 7。
- 三 召會生活中的各種聚會：
 - 1 擘餅聚會—徒二十 7。
 - 2 申言聚會—林前十四 26。
 - 3 禱告聚會—徒十二 12。
 - 4 排聚會—五 42。

第七週·第一天

禱讀經節 羅十二 5

我們這許多人，在基督裏是一個身體，並且各個互相作肢體，也是如此。

晨興餵養

一個追求的基督徒，必須認識基督的身體

神救恩的目的，是要在千萬聖徒裏面，得著基督的繁殖，使他們成為祂身體的肢體，不是成為分開而完整的個別單位，乃是成為活的，有功用的，配搭一起，整體的許多部分。這許多部分雖然有不同的功用，卻不是彼此分離的，乃是「各個互相作肢體」。每個肢體都在生機上，聯於所有別的肢體，每一肢體也都需要所有其他肢體的功用。所有的肢體，必須配搭一起，實行〔羅馬十二〕章所啟示的身體生活。(新約聖經恢復本，羅十二 5 注 2。)

召會是基督的身體，由眾肢體所組成

我們所以成為基督身體的肢體，都是因著聖靈在我們悔改信主的時候，進到我們裏面，使我們得著神的生命而蒙了重生。事實上，這個進到我們裏面的聖靈就是神的生命，成了我們裏面的生命。從這一天起，我們裏面多了一個東西，有時就在我們裏面指責、規正我們。這不僅是我們良心的作用而已，乃是我們裏面多了一位主，作了我們活的人位。…那作基督身體源頭的乃是父，祂是生命的源頭，藉著祂的靈已經聖別了我們，重生了我們，使我們成為神的眾子，作基督的肢體。…我們今天不是信入一個宗教，也不是參加一個宗教，我們乃是信入一位又活又真的三一神。當我們一悔改，信入祂，祂這三一神就是靈，進到我們裏面，作我們的生命，使我們都活了，且有分於基督生機的身體。(對基督身體的透視，八至九頁。)

神的目標不是僅僅要得著許多單個的信徒，乃是要得著一個團體的召會，能成為祂的家，並作祂兒子的身體。這個召會就是神的彰顯。召會是神的家，彰顯父神；也是基督的身體，彰顯那作三一神具體化身的基督。

我們不該隨隨便便的拿出一點錢來，丟在奉獻箱裏。我們應當虔誠的在家裏計算好，在家裏預備好，或者在家裏包好，再虔誠的投入奉獻箱。保羅在這裏給我們看見，捐錢是有計畫而作的，是預先打算好的。每逢七日的第一日，要照自己的進項抽出來，對主說：「主，你給我這麼豐富，主，我拿我所得著的來奉獻給你。」你樂意抽出多少錢來，你要定規一個成分，多就多捐，少就少捐。我們要知道，擘餅是一件嚴肅的事，捐錢也是一件嚴肅的事。(倪柝聲文集第三輯，第二冊，二七四至二七五頁。)

靈感與享受：

所以這也給我們看見，我們若要申言，就不僅僅是讓神感動而已，我們還必須與神合作，把主的話讀進我們裏面，使主的話成了我們的組織，並讓主經過的肉身來說話，這也就是神成肉身的原則。因此在我們身上，必須有預備，我們熟悉神的話，同時我們和神之間也沒有間隔，我們的罪、過錯、弱點，都承認得乾乾淨淨，主的寶血也潔淨我們，使我們裏外都清潔，準備好隨時可以接受靈的感動。一面我們有話又有靈，一面有神的感動，我們也就能申言，並且是從靈裏推出來，同時是帶著亮光和啟示的。

彼此對說，互相操練

此外，申言也是有訣竅的。我們可以先在自己家裏操練，或是丈夫對妻子說，或是妻子對丈夫說，彼此對說後再有批評，這是非常好的操練，會使我們的申言越來越進步。好比我們學彈琴，越學就越熟練，越不學就越停頓，因此申言也是需要常常學習的。到末了，我們在會中說話的姿勢、腔調、空氣和靈，都是在申言，而不是在作見證，也不是在說平常的話。人人都這樣學習為神說話，並說出神來，主就必能應驗並恢復林前十四章的話。（新路生機的實行，第六篇，七四至七七頁。）

財物奉獻

…林前十六章一至二節：「論到為聖徒捐錢，我從前怎樣吩咐加拉太的眾教會，你們也當怎樣行。每逢七日的第一日，各人要照自己的進項抽出來留著；免得我來的時候現湊。」在這裏，我們看見第三件事，也是在七日的第一日應該作的。保羅吩咐加拉太各教會都這樣行。吩咐在哥林多的教會也要這樣行。這就明顯的給我們看見，在使徒的時候，七日的第一日，是一個特別的日子。在七日的第一日，有擘餅記念主，也有為聖徒捐錢。每逢七日的第一日，各人應該按著自己的進項抽出來獻給主。這是非常好的事。一邊是擘餅，一邊是奉獻。一邊，我們記念主怎樣將祂自己給了我們；一邊，我們今天也給主。人在神面前接受越多，所給的也應當越多。在這麼多的感謝裏，在這麼多的讚美裏，捐錢也是一個感謝的祭，也是一個我們應當獻上的祭。（來十三 16。）這樣作，是神所喜悅的。在主日奉獻錢財，是一信主就應當學習實行的事。

召會是蒙神呼召出來的會眾

召會〔一辭原文是〕艾克利西亞（ekklesia），…是指召出來的會眾。古時候一個城市將市民召聚在一起，那個會眾就是艾克利西亞。主耶穌在新約馬太十六章開始用這個字來表明召會。（18。）召會乃是蒙神呼召出來歸祂自己的會眾。弟兄會比較喜歡用召會（assembly）這個辭。我相信召會這個辭比教會（church）好，因為教會一辭已經相當受到破壞了。（聖經中的基本啟示，六六頁。）

主在馬太十六章預言說，祂要把祂的召會，就是祂的身體，建造在這磐石上。這磐石一面指基督自己，一面指使徒所看見的啟示。聖經給我們看見，基督的身體，一面是建造在基督身上，以基督為根基；（林前三 11；）另一面是建造在使徒和申言者的根基上。（弗二 20。）

神要得著召會作基督的身體

全本聖經第一次提到召會，就是在馬太十六章。舊約雖然有好些預表，表徵召會，但舊約沒有召會這個辭。所以召會在舊約乃是一個隱藏在神裏面的奧秘，…舊約的聖徒不知道他們為什麼在那裏敬畏、事奉神，神為什麼眷顧他們。…他們…不知道，祂所要得著的，乃是一個召會，作基督的身體。到了新約，施浸者約翰來了，叫人悔改信福音。主耶穌又接著約翰所傳的，於是彼得、雅各、約翰等許多人都接受了。主又設立他們十二人作使徒，也去傳揚福音。但這些人一點也不瞭解，這一切都是為著召會。

只認識基督仍不夠，還必須認識召會

〔有一天主帶門徒到〕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，…就問他們說：「你們說我是誰？」彼得回答說：「你是基督，是活神的兒子。」（太十六 15~16。）…他得著啟示，看見主耶穌按著祂的職分說，是神所膏，要完成神旨意的；按著祂的身位說，是神的兒子，是神的具體表現。彼得在此說出驚天動地的大話。主馬上對他說，這不是人啟示他的，乃是父神啟示他的；並且主還告訴他：「我要把我的召會建造在這磐石上。」（18。）主進一步給他看見，只認識祂是基督仍不夠，還必須認識，在祂的身上，祂要建造一個召會。祂僅僅是頭，

還需要一個身體，就是召會，與祂相配。頭和身體是分不開的；基督與召會乃是極大的奧秘。（弗五 32。）我們不光要認識基督，還要認識召會。（神的經綸與基督身體的建造，五四至五五頁。）

靈感與享受：

可是我們今天在聚會中說話，還多半只限於人所說的平常話，或是談一個長的故事，其中申言的成分並不那麼多。然而，我們可以從保羅的說話中學習到申言，他說：「你們要追求愛，更要切慕屬靈的恩賜，尤其要切慕申言。」（林前十四 1。）這話一面好像是平常話，其中卻不平常，裏面滿帶著亮光和啟示，讀起來也覺得其中有靈的成分。所以當我們起來代表神說話時，我們必須學習把神說出去，也操練從我們靈裏把話推出去，並且不要說得太急、或太多，總要讓人能夠碰著話的靈。

深入聖經，泡透主話

為主申言雖不是一件容易的事，但我們知道，聖經上所寫的，一定要應驗。主也曾說過：「天地要過去，但我的話絕不能過去。」（太二四 35。）林前十四章是神的話，若是不應驗，召會不能得著建造，主也不會回來。因此保羅說，要追求愛，也要切慕申言。

我們對申言的態度應該是切慕，甚至裏面發出飢渴，迫切向主求：「主阿，憐憫我們，林前十四章聖經，在你的聖徒中間都沒有得到應驗。主阿，若是這話得不到應驗，召會不能得著建造，你也沒有辦法回來。所以為著召會得建造，為著你的再來，求你憐憫我們，把申言賜給我們。」若是你這樣追求，主會聽你的禱告。

但是，申言的原則不僅是在主那一面有感動，在我們這一面也有得學習；我們尤其要深入聖經，泡透在主的話中，讓主的話像活的一樣，在外面浸透我們，在裏面浸潤我們。這樣我們裏裏外外都是神的話，也就自然能夠申言了。

路加一章記載，主耶穌在馬利亞裏面成孕後，有一天，馬利亞去見她的親戚以利沙伯，那時以利沙伯也懷有身孕，就是將來的施浸者約翰。他們二人見面後，就彼此發出祝福與讚美。（42~45，46~55。）有人曾花工夫，研究過馬利亞的那段讚美詩，發現她所說的每一點都是從舊約聖經摘錄來的。我信她是非常熟悉舊約的，以致她在讚美時，能一句句的引用舊約的話。這就證明她裏面實在是給神的話浸潤，外面也實在是給神的話泡透，她裏外充滿了神的話，也就能為神說話，並說出神來。

禱讀經節

林前十四 1 你們要追求愛，更要切慕屬靈的恩賜，尤其要切慕申言。
林前十六 1~2 關於為聖徒收集饋送，我從前怎樣吩咐加拉太的眾召會，你們也當怎樣行。每逢七日的第一日，你們各人要照所得的昌盛，拿出來儲存著，免得我來的時候才收集。

晨興餵養

申言

重生的人都有屬靈的恩賜

林前十四章一節說：「你們要追求愛，更要切慕屬靈的恩賜，尤其要切慕申言。」基督徒常以為最要緊的是愛，保羅也用十三章專講到愛的各方面。但到十四章一開始，他就提出三件事：愛，屬靈的恩賜，和申言。這三者中，屬靈的恩賜，我們重生之後就有愛；愛，我們也容易有，但最常忽略的，就是申言。屬靈的恩賜就是屬靈的本能。好比小孩剛從母腹裏生出來，他就有天賦的本能，會開始哭，也慢慢會用眼睛看，過了幾個月後，甚至口裏會發出聲音，喊「爸！媽！」這都是因為功能逐漸顯出來了。接著他也會爬，會站了。這就證明他是一個活的人位，裏面的生命具有各種的功能，而這些功能乃是隨著他生命的長大，一點一滴的顯出來。

申言乃是為神說話，並說出神，也就是把基督供應給人。這是恩賜中最大，也是最高超的。（新路生機的實行，第六篇，七〇至七二頁。）

要有靈，有亮光，有啟示

主今天乃是要恢復申言這件事，凡在主恢復裏的弟兄姊妹，都要操練申言。然而申言並不僅僅是聽人說完資訊後的分享，或是作見證。在我的經歷中，申言第一，不是平常的說話，第二，說話時一定要帶著靈，第三，總得多多少少帶著啟示、帶著亮光。

禱讀經節

林前十二 12 就如身體是一個，卻有許多肢體，而且身體上一切的肢體雖多，仍是一個身體，基督也是這樣。
徒九 3~5 掃羅行路，將近大馬色，忽然有光從天上四面照著他，他就仆倒在地，聽見有聲音對他說，掃羅，掃羅，你為什麼逼迫我？他說，主阿，你是誰？主說，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。

晨興餵養

神不滿足於單個、分開的基督徒。當你相信主，有分於祂的時候，你就成了祂身體的一部分。神必須給我們看見基督身體的啟示。我是為著自己追求屬靈的經歷麼？我是為著我的公會帶人得救麼？或者我看見了一個屬天之人的異象，知道神是要把人帶到哪裏？當我們從一個不同的觀點來看得救、得自由、以及每一件事時，一切都徹底翻轉過來了。今天，許多人教導一個身體的教訓。甚至梵諦岡也教導一個教會，但他們有自己的元首，因為他們從未看見基督的身體。（倪柝聲文集第二輯第二十六冊，第一百七十四篇，八二頁。）

基督的身體就是基督。保羅說：「…仍是一個身子；基督也是這樣。」（林前十二 12。）他這樣說，在文法上，在屬靈上，都沒有錯。在文法上，也許有人認為保羅該說：「基督與教會也是這樣。」但保羅這裏的意思是，頭是基督，身體也是基督。凡出自基督的就構成身體，所以凡不是出自基督的都必須除去，都不能進到身體裏。這不是加的問題，這全是減的問題。你不需要得著什麼或作什麼，才能進入基督的身體。你只需要被剝去你一切所是和所有的。那就是十字架進來的地方。十字架是惟一的神聖憑藉，將我裏面使我不能有分於身體的東西除去。出於我自己的東西、我的性情、我的組成等等，都必須除去。神必須摸這些事。有的人頭腦很精明，他們以為藉著那精明的頭腦就更能明白神的話，更能供應神的話。不！那需要被除去。往往我們盡職，是僅僅因為有一個精明的頭腦。我們多少人需要從我們的頭腦蒙拯救，需要給我們的頭戴上救恩的頭盔。我們天然力氣的背脊骨必須被打斷。我們必須對神聖的事物有

對的眼光。(倪柝聲文集第二輯第二十六冊，第一百七十四篇，八三頁。)

使徒的接手

行傳八章裏有一個例子，給我們看見身體的原則。那時，耶路撒冷的教會大遭逼迫，除了使徒之外，門徒都四散。腓利不是使徒，他是管飯食的，但因他有生命，就下到撒瑪利亞城去，在那裏宣傳福音。許多人信了，也受了浸。「在那城裏，就大有歡喜。」(8。)但在得救的人中，有一樣經歷是與那些在耶路撒冷得救的信徒不同，就是他們沒有聖靈降在身上。所以，使徒們差派代表，就是彼得約翰往他們那裏去，要補足那個缺欠，他們接手在得救的人頭上，他們就受了聖靈。

接手是什麼意思？舊約利未記告訴我們，獻祭的時候，獻祭的人要接手在犧牲的頭上，這指明接手乃是聯合的意思。新約也有多處論到接手的事。提前五章二十二節說：「給人行接手的禮，不可急促；」保羅解釋說，以免「在別人的罪上有分。」這也指明接手乃是與別人聯合，所以給人接手要小心，免得與別人的罪聯合。在舊約，設立君王或祭司時，就接手在他們頭上，同時澆油在他們頭上。所以接手主要的意思有二：一是把信徒擺在元首的膏抹下，二是把信徒帶入身體的交通裏。

使徒是神的代表，也是基督身體上的代表肢體。彼得和約翰接手在撒瑪利亞的信徒身上時，就是把他們帶到元首的權柄底下，並帶進身體的交通裏，就是承認他們是身體裏面的人。他們一被帶進身體裏，在一個恩膏底下，聖靈就降在他們身上。若是使徒沒有到撒瑪利亞以前，撒瑪利亞得救的人就受了聖靈，那也許腓利要想，他們在耶路撒冷會作工，我在撒瑪利亞也會作工，這樣，在撒瑪利亞得救的人，要與在耶路撒冷得救的人分開了。如果說在耶路撒冷有彼得，在撒瑪利亞有腓利，那就把身體的原則破壞了。在撒瑪利亞的事，乃是要叫我們看見，若不服在身體之下，就沒有膏油；我們不承認身體，就沒有膏油。聖靈不是賜給個別的人，乃是賜給身體裏的肢體。使徒的接手乃是把信徒帶入身體的交通裏。因此，接手就是承認有聯合；接手就是承認有交通；接手就是承認有一個身體。身體只有一個，所以，所有的肢體不僅要承認他們倚靠元首，

聚會中，不是祈求，也不是講道。如果提起一點直接關於主的事，那也許可以，也許用不著。其餘的講道，更是離題太遠了(行傳二十章說到保羅有一次在特羅亞的擘餅聚會中講話，那是例外)。在這一個人聚會裏，只注重感謝，只注重讚美。

擘餅是一週一次。主設立晚餐的時候說：「你們要常常這樣行。」(「每逢」在原文有「常常」的意思)。初期的教會，是在七日的第一日擘餅。(徒二十 7。)我們的主，不只是死了，並且是復活了，我們是在復活裏記念主。七日的第一日，是主復活的日子，在七日的第一日，我們最要緊的事是記念主。盼望所有的弟兄姊妹在這件事上不會忘記。

還有，去記念主的時候，我們要「配」。林前十一章二十七至二十九節：「所以無論何人，不按理吃主的餅，喝主的杯，就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了。人應當自己省察，然後吃這餅，喝這杯。因為人吃喝，若不分辨是身體，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。」「不按理」在原文的意思是「不配」。吃的時候，最要緊的是配。這不是說人配不配，而是說態度配不配。如果一個人是屬主的人，就不成問題。他若不是主的人，他就根本不能去擘餅。所以配不配的問題，不是人的問題，而是態度對不對的問題。我們領受這一個身體的時候，如果隨便的吃，不分辨是身體，那就不應該。所以，主要我們省察。雖然我們這個人是沒有問題了，但我們在那裏吃的時候，要知道這是主的身體。我們的態度不可馬虎，不可隨便，不可輕看，不可放鬆。我們在這裏要作得與主的身體相配。主是把祂自己的血和肉給了我們，我們應當虔誠的接受，虔誠的記念主。(初信造就(上)，三三六至三三七頁。)

靈感與享受：

別的作中心，叫人想到主以外的事。在擘餅記念主的時候，有時有弟兄起來報告說，某弟兄有缺乏，大家該顧到；有時有姊妹為著一個姊妹的難處禱告。在記念主的時候作這些事，都是不該的。這些事可以到交通或禱告聚會中去作。在擘餅的時候，我們該放下一切，忘掉一切，專一記念主，只想到主自己和祂的榮耀、尊貴、工作、作為、並一切。在這一點的時間裏頭，我們裏面的心情，和我們外面的動作，都該集中在主身上，叫主得著我們的記念。

第二段時間—敬拜父

「…他們唱了詩，就出來往橄欖山去」；「在教會中，我（主耶穌）要頌揚你（父）。」（太二六 26~30，來二 12。）

在擘餅聚會中，餅杯傳遞完了，就開始第二段時間，直到聚會結束為止。在這一段時間裏，是以敬拜父為中心，一切的禱告、詩歌、或話語，都該是向著父的。主耶穌當日和門徒擘過餅，就率領他們往橄欖山，去朝見神。並且祂從死裏復活，就要在教會中頌揚父。這當然是在教會中，率領我們與祂同作神兒子的人和祂一同頌揚父。祂原是神的獨生子，藉著從死裏復活，將祂的生命分給我們，使我們成為神的眾子，祂就成了神眾子中的長子。現今在復活裏，祂要在教會中，以長子的身分，率領眾子和祂一同敬拜頌揚父。所以每逢在擘餅之後，我們都願意在靈裏跟隨祂一同去敬拜父。這個敬拜，乃是我們眾子隨著祂這位長子，向著父而有的。所以在這個敬拜裏，不論是禱告、詩歌、或話語，一切都該向著父，以父為中心。（聖經要道（二），六二八至六三一頁。）

擘餅聚會該注意的事

末了，還得提起兩三件事。在擘餅聚會中，有一個特別的情形要顧到的，就是：我們乃是蒙主血洗淨的人，不是求主用血洗淨的人；我們乃是得著主生命的人，不是求主給我們生命的人。所以在這一個聚會中，我們只好祝福。「我們所祝福的…」，事實上，我們是祝福主所已經祝福的。主在被賣的那一夜，「拿起餅來，祝福…又拿起杯來，祝謝了。」（太二六 26~27。）主在那裏只有祝福，也只有感謝。等到祂和門徒擘餅完了之後，還是唱了詩出來的。（二六 30。）所以在這一個聚會中正常的音調，乃是祝謝，乃是讚美。在這一個

他們也彼此倚靠。（倪柝聲文集第二輯第二十四冊，第一百零四篇，一一七至一一八頁。）

保羅悔改時所看見身體的啟示

在保羅悔改的時候，我們進一步看見接手的事。行傳九章給我們看見，保羅悔改時所得的啟示有兩個特點。保羅在往大馬色的路上，主向他顯現，給他看見他逼迫信徒，就是在逼迫祂自己。（徒九 3~5。）主是說：「你為什麼逼迫我？」主不是說：「你為什麼逼迫信我的人。」保羅問說：「主阿，你是誰？」主說：「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。」在這裏，主給保羅看見，當他逼迫身體的肢體時，就是逼迫頭。當你傷了身上任何的肢體，你就傷了頭。所以一切干犯身體的罪，就是干犯頭的罪。一切信主的人，乃是與主合一的，這就是元首與身體的合一。保羅是第一個看見基督身體的人，他從頭一天主向他顯現時，就看見身體。

在這樣高超的啟示之後，主要他進城去，並對他說，他所當作的事，主會用別人告訴他。（6。）這一個也是身體的啟示。甚至在這樣超越的啟示之後，主沒有直接指示他，主把他交給身體。保羅在得救的頭一天，主就給他看見身體的原則。三天後，主差一個小門徒，名叫亞拿尼亞，進來接手在他身上，對他說：「兄弟掃羅，在你來的路上，向你顯現的主，就是耶穌，打發我來，叫你能看見，又被聖靈充滿。」（17。）亞拿尼亞只是一個普通弟兄，在這件事的前後，我們都看不見他的歷史。當他受主差遣到掃羅那裏，對他說：「兄弟掃羅」這就是帶掃羅看見基督的身體；又叫他被聖靈充滿，這乃是帶他到膏油之下。（倪柝聲文集第二輯第二十四冊，第一百零四篇，一二二至一二三頁。）

靈感與享受：

禱讀經節

林前十二 20~21 但如今肢體是多的，身體卻是一個。眼不能對手說，我不需要你；頭也不能對腳說，我不需要你。
來十 24~25 且當彼此相顧，激發愛心，勉勵行善；不可放棄我們自己的聚集，好像有些人習慣了一樣，倒要彼此勸勉；既看見那日子臨近，就更當如此。

晨興餵養

我們必須活在基督的身體裏，得著身體一切的供應

每一個基督徒都要知道，他自己不過是一個肢體，他如果沒有別的肢體，就活不了。在身體裏，每一個肢體乃是和別的肢體合起來，才成功為一個身體；在身體裏的各個肢體乃是彼此相聯，不能分割的。肢體與肢體之間，必須彼此供應，互相聯絡，才能生存。因此，一個基督徒若過著單獨的生活，他遲早要軟弱，遲早要枯乾。如果我是耳朵，我不能看見，我也不能盼望自己能看見。整個身體乃是倚靠眼睛來看見，多少禱告也不能叫其他肢體看見。這樣，如果我是耳朵，我要看見，我怎麼辦呢？去找眼睛。去找那些看得見的弟兄姊妹，求教他們。如果我們要跟隨主往前，我們必須認識祂在身體裏所給我們的供應，我們必須應用這些供應。藉著這樣身體的肢體間彼此的倚靠，整個身體就得著建造。

羅馬十二章三節說：「不要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。」不要看高了自己，以為別人都不如你，就輕看、拒絕別的肢體了。彼得以為別的肢體都會墮落跌倒，而他不會；但是事情一來，他和別人一樣墮落跌倒了。凡高看自己，輕看別的肢體的，遲早要出事。因為每一個人都是基督身體上的肢體，也只是基督身體上的一個肢體。所以每一個肢體都不能缺少別的肢體，更不能輕看別的肢體。（**基督的奧秘**，一九至二〇頁。）

禱讀經節

路二二 19 又拿起餅來，祝謝了，就擘開，遞給他們，說，這
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，你們要如此行，為的是
記念我。
林前十一 25 飯後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，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
的新約，你們每逢喝的時候，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
念我。

晨興餵養

聚會擘餅

我們蒙主救贖的人，該有的第一種聚會，就是擘餅聚會。別的聚會，都是重在叫我們有所得著，惟有擘餅聚會，是重在叫主有所得著。在這種聚會裏，我們所作一件中心的事，就是擘餅，或說吃主的晚餐。「擘餅」與「吃主的晚餐」，乃是一件事的兩種說法，說到這一件事不同的兩面。「擘餅」是重在說到我們藉著主的餅杯，和眾聖徒交通。「吃主的晚餐」是重在說到我們藉著吃主的餅、喝主的杯，而記念主。

第一段時間—記念主

「拿起餅來，祝謝了，就擘開遞給他們，說，…你們也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」；「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，…你們每逢喝的時候，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」。（路二二 19，林前十一 25。）

擘餅聚會，是分作兩段時間。第一段時間，是從開始到餅杯傳遞完了為止。在這一段時間裏，是以記念主為中心，該專一的想念到主的身位和祂的工作，就是想念到主怎樣是神而人者，怎樣是主，是救主，怎樣是我們的一切，並怎樣愛我們，為我們成功救贖，怎樣為我們代禱，怎樣恩待、扶持、照顧我們，怎樣要再來提接我們等等。當我們這樣想念主的時候，有了靈感就可以藉著感謝和讚美的禱告，或藉著詩歌，或藉著讀經說話，發表出來，叫眾聖徒和我們同樣受感，以記念主。所以在這段時間裏的禱告、詩歌、或話語，都該以主自己和主的工作為中心，叫人感覺到主和主的工，不該以

主日分別出來

行傳二章告訴我們，早期信徒的家中，每天都有主的筵席，就是擘餅。(42, 46。)稍後，在二十章六節下半至七節上半，我們可以看見聖徒習慣在主日，就是七日的第一日擘餅。六節下半說，使徒保羅和他的同工在特羅亞住了七天，下一節接著說在七日的第一日，他們有擘餅。這有力的指明，在那個時候，擘餅主要是在主日，七日的第一日，也就是復活之日舉行。

我們應該把這日看作是屬於主，並為著主的日子

我們需要說一點關於主日和星期日的區別。「星期日」(Sunday, 意太陽日)是一個異教、偶像崇拜的辭；天主教採用了這辭，我們的傳統也沿用直到今天。事實上，說某一日是屬於太陽的說法是一種偶像崇拜。聖經說這一日是七日的第一日。啟示錄一章十節稱這日為「主日」。我們必須尊七日的第一日為對主復活的記念。我們應該把這日看作是屬於主，並為著主的日子。…早期的聖徒在主日，就是在每個七日的第一日都有擘餅。林前十六章二節也證明這點，那裏使徒保羅告訴聖徒，在七日的第一日，他們應該向主獻上他們的財物。這證明早期的聖徒在七日的第一日聚在一起。今天基督徒聚在一起最好的日子，就是七日的第一日，也就是主日。我們必須使聖徒清楚這點。(事奉的基本功課，一六至一七頁。)

信徒對於主日該如何

「這是耶和華所定的日子；我們在其中要高興歡喜。」(詩一一八 24)。這話的前文二十二節說：「匠人所棄的石頭，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。」彼得在行傳四章十至十一節說，這是指著基督復活說的。所以這裏所說「耶和華所定的日子」，乃是主復活的日子。主復活這個日子，不是碰巧的，乃是神所定的。在舊約的預表和預言裏，神老早都說定了。(利二三 10~11, 何六 2。)主在未死之前，也先說明了。(約二 19, 太十六 21。)所以這是神特別定規，特別有用意的一個日子。這裏說，在這個日子，我們要高興歡喜。因為在這個日子，主復活了，主開始新造了，主也使我們成為新造了。所以在這個日子，我們該高興歡喜，見證主的復活，不該頹喪憂愁，不像一個復活新造的人。(聖經要道，卷五，一三四一至一三四二頁。)

聚會乃是神對信徒的命定

召會既是神從世界所召來的會眾，就應當常有聚會。聚會叫神這召來的會眾得供應，得建立，得成全，以完成神呼召這會眾的目的。

[希伯來十章二十五節]所說我們自己的聚集，指我們基督徒的聚會。宇宙間任何一種生物生存的方式，都是神所命定的。神這命定就是那一種生物生活的定律。生物若是履行那定律，就能生存、蒙福。神對於我們信基督的人也是如此。神對我們的命定，成為我們生存、蒙福定律的，乃是聚會。聚會之於基督徒，猶如水之於魚，空氣之於鳥。魚怎樣需要生活在水中，鳥怎樣需要生存在空氣裏，基督徒也同樣需要藉著聚會，維持屬靈的生存和生活。

聚會乃是屬靈生命的要求

每一種生命都有它的特性，且常有多種特性。我們信徒所得的屬靈生命，就是神在我們裏面的生命，也有它多種的特性。比方恨惡罪、脫離罪，是我們這生命的一種特性；喜歡親近神，樂意事奉神，也是我們這生命的一個特性。在我們這屬靈生命的許多特性中，有一個特性，就是合群、集會。約翰十章三節、十六節給我們看見，我們得救了，就是主的羊。羊生命的特性，就是合群，不喜歡離群獨居。所以聖經說，我們不只是主的羊，更是祂的羊群。(徒二十 28, 彼前五 2。)我們要作一隻分享羊群中福氣的羊，就必須合群聚會。我們裏面屬靈羊生命的特性，要求我們如此行。(生命課程，第十四課，九〇至九一頁。)

聚會乃是叫人活，叫人的靈興起

聖經所啟示的聚會方式乃是叫人活，叫人的靈興起，並且啟發人生機的功能，把人裏面從神所得那初期的恩賜啟發出來。這初期的恩賜就是神的神聖生命，這生命在我們裏面是會長大的，就像嬰孩裏面的生命會長大一樣，這生命長來長去，就把生命的功能發展出來，使他逐漸會看、會聽、會說話，手會作事，腳會走路。然而，今天基督教的聚會制度，並不是啟發我們重生之人裏面那屬靈生命的功能，反而是約束、限制、壓抑，結果不是消滅，就是抹煞。

聖經所啟示的聚會方式，因為是啟發並建立人生命的功能，發展聖徒從神所得種種生命的恩賜，結果就叫人得到餵養，得到供應。聖徒就能因此長大，而聖徒的長大就是召會的建造。但是看看我們中間有些弟兄姊妹，雖然逢會必到，也有事奉，常常聽道，也很愛主，在他們身上卻看不見多少生命的長大，原因就在於聚會中沒有多少供應和餵養，也缺少生命的釋放和操練。因此，在老制度的聚會之下，很難看見生命的長大，也就沒有建造可言。（關於生命與實行的資訊，下卷，七七至七八頁。）

靈感與享受：

第七週·第四天

禱讀經節

來十 24~25

且當彼此相顧，激發愛心，勉勵行善；不可放棄我們自己的聚集，好像有些人習慣了一樣，倒要彼此勸勉；既看見那日子臨近，就更當如此。

晨興餵養

團體的恩典是在聚會裏

神的話是說：「不可放棄我們自己的聚集。」…因為神要在聚會裏給我們恩典。神給人恩典是分作兩類：一類是個人的，一類是團體的。神不只給我們個人的恩典，神還給我們團體的恩典。這一個團體的恩典，只有在聚會裏才能得著。

我們曾提起過禱告的問題。你個人在家裏好好的學習禱告，神聽你的禱告，這是無可疑惑的。個人的禱告，神能聽。但是，還有一種禱告，如果要得著神的答應，就非在聚會裏禱告不行，…不在聚會裏一同禱告，就得不著答應；要有禱告的聚會在那裏求，才能成功。神所給的團體的恩典，必須有聚會才賜下來。

我們也已經提起過如何讀聖經。的確，在你讀聖經的時候，神會給你個人的恩典。但是，聖經中有些地方，你個人讀不能明白，乃是等你到聚會裏，…神在那一個時候〔才〕給你光。…你如果不聚會，你至多只能得著個人的恩典，你卻失去了一大堆團體的恩典。神只能在聚會裏給你團體的恩典。你不聚會，就不能得著。（初信造就，上冊，二〇四至二〇六頁。）

我們需要聚會，聚會對我們是緊要的

聚會能叫我們彼此相顧，激發愛心，互相勸勉，勉勵行善。（來十 24~25。）這就是能叫我們與聖徒有屬靈的交通，從聖徒得到生命的供應。所以我們不可放棄聚會；既知道主快要來，就更當如此。我們基督徒的生命…乃是羊的生命，要求我們成群，過聚會的生活。所以我們需要聚會，聚會對我們是緊要的！（生命課程，第十四課，九三頁。）